

合同编号：\_\_\_\_\_

##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海南省全社会投资项目在线监管平台(二期)

委托方（甲方）：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受托方（乙方）：思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11

签订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有效期限：2023年11月至2026年5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委托另一方当事人进行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或者新材料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所订立的技术开发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可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住 所 地：海口市国兴大道 9 号省政府 8 楼  
法定代表人：綦树利  
项目联系人：符育绅  
联系方式：0898-65364223  
通讯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 9 号省政府 8 楼  
电话：0898-65364223 传真：0898-65338185  
电子信箱：fgwtzc@hainan.gov.cn

受托方（乙方）：思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思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南昌  
法定代表人：游建平  
项目联系人：钟建新  
联系方式：0791-88186858  
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681 号  
电话：0791-88188888 传真：0791-88186854  
电子信箱：zhongjx@thinvent.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海南省全社会投资项目在线监管平台（二期）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

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研究开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 技术目标：

本次平台建设主要围绕两大总体建设目标：

一是深化投资项目在线监管内容，对一期功能进行升级改造和模块扩充，满足委内业务发展对项目监管的应用需要，完善监管流程，实现全生命周期的项目监管，进一步落实项目形象进度和资金情况，监测预警项目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难点、堵点，实现跨部门协同服务，保障项目落地及顺利竣工验收。

二是重构海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善投资项目审核备服务内容，改善全省在线审批监管数据信息，满足国家数据上报需求，依据国家标准及数据需求构建 PPP、民间资本项目等功能模块。同时解决国家平台 300 多万错误数据，实现海南省在线审批监管数据排名。

技术方法和路线：系统基于 J2EE 技术架构开发，采用 B/S 结构，客户端通过浏览器即可方便安全的使用，尽可能降低系统的维护和使用成本，便于系统今后的推广应用，整体设计应符合开发性、可扩展性、可管理型、易用性、可靠性、安全性等要求。

2. 技术内容：

本项目总体建设内容可归纳为“1-13-2”，暨“升级一个平台、新建 13 个子系统、做好两类服务”。

升级一个平台

是指升级海南省全社会投资项目在线监管平台(一期)，对现有平台功能进行升级改造、使得现有平台能够更加贴近业务，让用户的使用体验更佳。主要包含标准体系完善、一期功能优化升级(优化工作台、优化用户填报、优化系统调度、优化信息修改权限)、一期业务功能新增(新增投资三年行动模块、新增海南自由贸易港重大项目库、新增工作门户、

新增全链条亮灯预警)。

### 新建 13 个子系统

是指完善海南省全社会投资项目在线监管平台(一期)，新增业务子系统，满足当下及未来的业务发展需要，主要包含网上办事大厅、项目审核备管理子系统、境外投资管理子系统、银项对接子系统、专项计划管理子系统、问题督导子系统、智能分析子系统、大数据可视化分析子系统、移动应用子系统、民间资本推介子系统、PPP 项目信息监测子系统、咨询交流子系统、绿色项目库子系统。

### 做好两类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主要对国家发改委通报的和省工改办通报的海南省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错误数据进行处理。

系统对接服务：依托于海南省大数据中台与多个平台进行对接，实现数据的共享交换应用。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向甲方提交研究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人力资源计划；
2. 项目研发进度计划；
3. 项目评审计划。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研究开发工作：合同签订生效后 180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系统的设计、开发、对接、测试、安装调试、上线及验收。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项目验收时乙方交付本项目全部实施相关文档，包含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详细设计、数据库设计文档和系统使用手册。

2. 提供时间和方式：甲方指定。

3. 其他协作事项：甲方为乙方驻场人员协调办公地点。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按以下方式处理：甲、乙双方

各留一份。

第五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

1.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9,338,800 元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玖佰叁拾叁万捌仟捌佰元整（以下简称“合同总额”）。费用包含项目中所涉及的信息系统的设计与开发费用、项目实施费用、培训费用、项目服务期内的运维费用等；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计人民币伍佰陆拾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5,603,280）；

2) 项目初验合格并上线试运行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计人民币贰佰捌拾万壹仟陆佰肆拾元整（¥2,801,640）；

3) 项目通过整体竣工验收完成，在收到乙方出具合同总金额 10% 的银行质保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计人民币玖拾叁万叁仟捌佰捌拾元整（¥933,880）。

3. 甲方申请支付上述报酬的申报、审批时间不计入上述付款期限内。因乙方不提供发票或者甲方因财政审批原因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15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当甲方提出的需求变动超过原工作量的 15%时；

2. 当甲方需求缩减量达 30%时。

第七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否则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八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

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双方协商解决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 10 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作为研究开发标的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包括以专利权方式公开），一方应在 10 日内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另一方产生损失的，另一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第十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涉及本项目的研发技术及成果。

2. 涉密人员范围：项目负责人。
3. 保密期限：合作期间及合作终止后三年内。
4. 泄密责任：按国家相关保密法规和条例处理。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提供的与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本项目交付甲方的研究成果等。

2. 涉密人员范围：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人员。
3. 保密期限：合作期间及合作终止后三年内。
4. 泄密责任：按国家相关保密法规和条例处理。

第十一条 乙方应当按以下方式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

1.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源代码、技术文档、需求文档、设计文档和用户手册等电子介质和书面介质各壹份。

2.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合同生效后 180 个日历日内，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 9 号省政府 8 楼。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验收：

1. 在项目开发、部署、调试及培训完成后，乙方发起验收申请，甲方在接收到申请之日起一周内，对验收申请进行审批并确定具体的时间，由甲方组织验收小组对软件系统平台进行验收。如果通过验收，则可以进行应用系统联调及上线运行。如果未通过验收，则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进一步整改，直至通过验收小组的验收为止。

2.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书。

3. 在乙方正式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该予以组织验收。如甲方因故不能组织验收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验收时间顺延，否则视为验收合格。

第十三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按下列第 2 种方式处理：

1.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最终用户所有。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无。

2. 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有关使用和转让的权利归属及由此产生的利益按以下约定处理：

(1) 技术秘密的使用权：由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2) 技术秘密的转让权：由甲方所有；



(3) 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由各自享有。

双方对本合同有关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特别约定如下：归甲方所有。

第十五条 乙方不得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第十六条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第十七条 乙方利用研究开发经费所购置与研究开发工作有关的设备、器材、资料等财产，归乙（甲、乙、双）方所有。

第十八条 双方确定，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根据甲方的请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研究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1. 技术服务和指导内容：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后，乙方负责对甲方技术人员和主要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指导，以满足本软件系统建成后，系统正常运行、维护和技术支持的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甲方人员进行 1-2 次培训。

2. 地点和方式：甲方协调最终用户提供培训场所和环境，乙方负责提供培训讲师。培训方式可为集中课堂培训、客户现场培训或远程培训。

3. 费用及支付方式：免费。

第十九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约定，乙方有权延长交货期。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约定，甲方将有权延长质保期。如果乙方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内仍不能交付，甲方有权因乙方违约撤销合同，并有权按照质保金总额每天/5%扣减合同款（扣减款项以质保金总额为上限）直至乙方交付完成为止。

第二十条 双方确定，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

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属，由甲（甲、乙、双）方享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归甲方享有。

乙方有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利用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甲、乙、双）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归乙方享有。

第二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符育绅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思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钟建新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组织双方沟通协调例会；
2. 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周报；
3. 其他协调工作。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2. 出现本合同第十九条状况。

第二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无。

第二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售后服务条款：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系统故障或缺陷。乙方应按照国家标准“GB/T 14079-1993 软件维护指南”的要求提供售后服务。如无特殊所指，该标准为乙方售后服务的最低标准。

2. 软件开发质保期为二年，质保期从本项目通过最终验收之日算

起。在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甲方定制开发的软件进行免费维护和支持服务，远程运行维护，质保期内提供每年免费巡检一次软件系统。

3. 乙方应针对本项目成立专门的系统维护小组，在质保期间向采购人员提供免费指导和培训（培训次数每年不超过2次），质保期过后如有需要按成本价提供有偿的技术培训服务。

4. 合同签订后，在质保期间乙方提供2名实施工程师现场驻场推进系统稳定运行，人员驻场时间为2年，从合同签订之日算起。

5. 乙方具有及时、有效、本地化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能力，在质保期间，乙方将提供5×24小时的支持服务，并在2小时内（小于2小时）响应采购人报告的故障、缺陷，如果最终用户要求紧急处理，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2小时内赶到现场；对系统不稳定的情况，乙方在48小时内提交分析报告，并在与最终用户商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

6. 在质保期内出现影响用户使用的应用软件故障或者发现软件安全漏洞，乙方须在24小时内（小于24小时）整改并重新部署完毕；其它暂不影响用户使用的软件故障，乙方应在与甲方商定的时间内修复。

7. 系统质保期期满后，如果甲方继续聘请乙方对本合同所规定的系统进行维护，则另行签署维护协议。

第二十六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确认后，5 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技术背景资料：无；
2. 可行性论证报告：无；
3. 技术评价报告：无；
4. 技术标准和规范：无；
5. 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项目需求设计；
6. 其他：无。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及乙方各执肆份。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省政府8楼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2023年11月6日

乙方（盖章）：思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道681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丰源天域支行

开户帐号：

36050153017600000721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2023年11月6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1. 申请登记人： 思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登记材料： (1)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2) 财务预算

(3) 技术方案

3. 合同类型：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4. 合同交易额： ¥9,338,800 元

5. 技术交易额： ¥9,338,800 元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件1 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功能名称	二级功能	功能说明
1	标准规范建设内容	数据标准规范	随着技术的进步以及现有业务功能的扩展，将对原有平台标准规范建设内容进行补充。针对数据标准规范、编码标准规范、运行管理等标准化规范进行补充。一期建设内容中包含：标准化项目数据库、数据采集目录和标准，二期建设将扩展数据标准规范、编码标准规范、运行管理规范。
2		编码标准规范	
3		运行管理规范	
4	一期功能优化	优化工作台	(1)优化工作台 为政府用户和项目单位定制个人桌面，根据每类用户自身的常用工作设置对应的功能，方便用户快速使用。内容包含优化个人待办管理、系统使用帮助、运维管理、项目关注、计划关注。
5		优化用户填报	(2)优化用户填报 针对一期的填报界面和数据指标进行优化升级。内容包含优化填报界面、数据指标梳理。
6		优化系统调度功能	(3)优化系统调度功能 针对一期的调度功能进行升级优化，进一步拓展调度功能，满足业务管理需求。内容包含短信平台对接、短信调度预警催报、短信问题协调通知、项目周报计划填报、项目周报计划加解锁、项目周报报表。
7		优化信息修改权限	(4)优化信息修改权限 针对一期的信息修改权限进行升级优化，主要针对基础信息的修改权限和行业主管部门的查询权限进行调整修改。内容包含基本信息修改权限下发、行业主管部门查询信息权限开放。
8	一期业务功能新增	投资新政三年行动计划	(1)投资新政三年行动计划 依托储备的项目，编制投资新政三年行动计划，可进行通知的下发以及意见反馈，针对本级项目进行调度任务的创建、修改项目信息等操作。内容包含投资新政三年行动计划编制信息、投资新政三年行动计划管理信息、投资新政三年行动计划审核信息。
9		海南自由贸易港重大项目库	(2)海南自由贸易港重大项目库 海南自由贸易港重大项目库模块是由原有项目库基础上开发应用，实现对全省海南自贸港重大项目以及线上跟踪项目调度进展。支持区域在项目库中进行挑选项目入库，支持项目信息填报审核。同时能够支持对特定权限账号进行分库数据报表导出。支持对项目实现指标量化，按月调度。内容包含项目申报、项目初筛、项目分发、项目初审、项目正式上报项目管理、国家下达项目管理、历史项目管理、项目调度任务管理、项目调度任务报送、项目调度填报。
10		工作门户	(3)工作门户 新增海南省全社会投资项目在线监管平台工作门户。实现用户的统一登录，统一服务。内容包含海南政府服务网登录、海政通用户整合、海易办用户整合。
11		项目全链条亮灯预警	(4)项目全链条亮灯预警 围绕项目全生命周期，实现项目链条管理精确化，是涉及每一

			个具体项目的“下沉式”管理，充分体现了实事求是、扎实推进的工作作风。在全链条管理模块，针对项目链条构建和基于项目链条的督办打造功能。针对全年投资额完成度、开工率等各类指标，可按照季度完成度实现预警功能。内容包含全链条生成模块、项目全链条推进模块、亮灯预警模块、项目全链条档案。
12	网上办事大厅	网上办事大厅	建立海南省级、市级各审批部门与企业、公众的信息通道，整合网上审批资源，为申请人提供统一的申报入口，依照办事指南，进行注册登记、申报材料上传，完成项目申报；审批部门统一接收申请单位填报的基本信息和申请附件材料，同步受理本部门审批事项，并在规定的时限内同步办理；各部门审批事项、审批过程状态、审批结果可通过查询办事项公示；可实现企业不上门、不跑路，在同一个申报入口上办完多部门、多环节的所有审批事项。为项目申请人提供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在线并联审批事项目录、中介服务事项目录等信息服务，通过与公众在线互动，了解公众诉求，推进海南省审批制度改革的不深化和完善。
13		电子材料管理	(1)网上办事大厅 本系统实现与海南政务服务网的统一身份认证对接，实现项目单位登录、用户注册、密码找回功能。项目单位可通过首页、项目公示、政策法规、工作动态和帮助中心，实现项目的登记、申报等，查看具体项目公示公开信息，查阅相关的政策法规和工作动态，以及常见问题的帮助指引。内容包含注册登记、首页、帮助指南、项目公示、政策法规信息、工作动态信息。 (2)电子材料管理 电子材料管理模块提供对申报人在项目登记、申报项目对应的审批事项时使用以及公共的个人材料(例如身份证照片等)的管理，个人电子材料来源主要是申报人主动上传的、电子证照库中的、部门批复的电子材料信息。法人电子材料管理模块提供对申报人项目登记、申报审批事项使用以及公共的法人材料(例如营业执照等)的管理，来源主要是申报人主动上传的、电子证照库中的、部门批复的电子材料。通过省电子证照库的对接，面向管理人员及部门工作人员提供权限范围内的子证照查询、获取、核验和展示功能，可按部门、按种类等多种方式组合检索。内容包含材料目录信息管理、材料编目管理信息、个人电子材料管理、法人电子材料管理、电子证照查询与核验、项目材料归集信息、材料版本信息。 (3)基础支持管理
14		基础支持管理	海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与海南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实现对接，进行统一身份认证。项目单位通过海南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身份认证后，登录海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办理业务。本项目建设的统一用户管理，主要是将在线并联审批子系统涉及投资业务内部系统用户(含政府部门用户)进行整合管理，避免海南省发改委投资项目相关内部系统用户管理分散、不一致等问题。该功能建成后，将避免多个系统重复与海南省一体化政务平台对接，方便整合更多的用户通过海南省一体化政务平台登录相关平台办理业务。内容包含组织机构管理、角色管理、岗位管理、用户管理、用户权限管理、用户账号绑定、系统管理员授权、审计管理员授权、安全管理员授权。

15	项目审核备管理子系统	项目审核备管理	<p>(1)项目审核备管理 实现对报送的投资项目信息进行查阅和审核等操作。完善投资项目的在线审批监管功能，发改委相关部门可实时查阅项目信息和项目进展情况，加强项目监管和提升项目审批效率。内容包含首页、我的项目库、辖区项目库、项目审批核准备案申报、项目审核备。</p> <p>(2)项目代码管理 项目代码作为项目整个建设周期的唯一身份标识，系统按《全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编码规范》规定通过国家规范接口实现项目代码的生成。申报单位在该页面上进行项目信息登记(如项目名称、类型、投资额、项目建设内容等详细项目信息)后，即可获得终身、唯一的统一项目代码并使用该编码申办各类事项。并按相关要求推广至全海南省使用，涵盖海南省投资项目。为平台申报的投资项目赋予唯一编码，该编码在申报人提交申报信息时，系统按照编码规则立即生成项目代码，项目代码跟随项目建设的全生命周期。项目代码作为整个项目建设周期唯一的身份标识，用于项目审批、开工、运营、竣工、中介服务等全过程的监管。内容包含项目代码管理、项目赋码管理。</p>
16		项目代码管理	<p>(3)外商投资项目综合分析 增加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备案)的统计分析功能，综合省级和各市县的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备案)数据，通过图文并茂的方式呈现外商投资项目的数据图表，支持对统计报表进行导出。内容包含按投资行业统计投资总体金额分析、按投资行业统计投资总体项目数分析、按投资行业统计投资排名分析、按投资行业统计投资占比分析、按投资行业统计投资趋势分析、按国别/地区统计投资总体金额分析、按国别/地区统计投资总体项目数分析、按国别/地区统计投资排名分析、按国别/地区统计投资占比分析、按国别/地区统计投资趋势分析、按企业类型统计投资总体金额分析、按企业类型统计投资总体项目数分析、按企业类型统计投资排名分析、按企业类型统计投资占比分析、按企业类型统计投资趋势分析、按投资金额统计投资总体金额分析、按投资金额统计投资总体项目数分析、按投资金额统计投资排名分析、按投资金额统计投资占比分析、按投资金额统计投资趋势分析、全省外商投资综合统计分析。</p>
17		外商投资项目综合分析	<p>(4)节能审查管理 为着力优化本省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提高服务效率，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的相关规定，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纳入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统一管理，实行网上受理、办理、监管和服务，实现审查过程和结果的可查询、可监督。实现在线办理有助于规范政策要求，精简办理流程，强化审查意见的落实，全程在线受理、评审、监管和服务，显著提高办理效率，增加办理透明度。内容包含节能审查事项申报、节能审查事项办理、节能审查的预警、节能审查信息的统计分析。</p>
18		节能审查管理	



19	境外投资管理子系统	境外投资项目 管理	建立境外投资项目管理流程，实现对境外投资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加强境外项目的监管和服务，形成数据分析应用。 (1)境外投资项目管理 构建境外投资项目管理业务，实现境外投资项目信息的对接采集，境外投资项目告知性备案的办理及境外投资项目的综合分析。健全境外投资项目管理业务，满足境外项目的管理需要。内容包含境外投资项目管理、境外投资项目告知性备案管理、境外投资项目综合分析。其中境外投资项目管理需要实现与全国境外投资管理和服务网络系统的数据同步。
20		企业发行外债 备案登记管理	(2)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管理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模板，增加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功能，实现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省级办理入口，同时与国家发展改革委相关系统对接，定期向国家系统传输相关数据。(事项同步至海南省政务服务网，相关数据接口需发改委配合协调)内容包含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管理、企业发行外债过程管理。
21		境外投资报表 报告	(3)境外投资报表报告 构建境外投资报表功能，根据用户实际使用需求，自由配置报表的数据字段，根据数据字段灵活的产出部门所需的数据报表，满足用户日常数据统计和汇报的报表需要。内容包含境外投资报表、境外投资报告。
22		境外投资数据 对接	(4)境外投资数据对接 与海南省政务服务网对接，按照相关要求将事项办理内容挂在政务服务网上，实现统一窗口办理的政务服务要求。与各地市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对接：实现外商投资项目的融合，对接各地市单独建设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将全市外商投资项目数据进行整合，为后续的分析决策提供数据基础支撑。与全国境外投资管理和服务网络系统对接：实现境外投资项目备案(变更、延期)，境外投资项目告知性备案(变更、延期)的数据上报。按照国家要求定期向国家平台传输相关数据内容。与省政务服务网对接：境外投资项目事项办理信息同步至省政务服务网。预留国家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系统的对接接口：预留与国家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系统的接口，满足后续对接国家平台实现数据上报的需要。
23	银项对接子系统	项目单位	建设银项对接子系统，银行可将多种融资套餐服务定期发布在项目库上，挑选有潜力的项目在线主动发起签约邀请。另外，项目单位可在线填报融资需求，选择适合项目情况的银行融资套餐服务，银行可及时对有融资需求的项目进行在线受理、接洽和签约。该模块将为缓解项目融资需求，推进项目落地起到重要作用。
24		管理单位	(1)项目单位 为项目单位提供融资项目的信息内容，便于项目单位快速的找到合适的融资套餐及金融机构。内容包含产业项目融资需求、重点项目融资需求和其他项目融资需求。
25		银行单位	(2)管理单位 便于平台管理单位维护银项对接子系统内的信息内容，及时更新机构及相关信息。内容包含入驻企业管理、融资撮合管理、融资服务专家库。 (3)银行单位 为银行单位提供融资套餐上传，项目信息查阅的平台，便于金

			融机构快速的查询项目情况，掌握项目信息好进行投资判断。内容包含融资套餐管理、签约邀请、项目库提取、项目受理、项目接洽、项目签约、银项对接。
26	专项计划管理子系统	专项计划管理	根据海南省本处室和其他处室的实际工作场景的业务管理需求进行功能扩展，实现快速便捷地配置各个业务处室项目计划的清单，保障专项数据的实时性，准确性。该模块支持终审统筹单位或者后台管理员可新增一项专项计划，满足业务处室收集某一类项目的需求。
27		专项计划调度	(1)专项计划管理 实现专项计划的查询、报送及收集专项项目信息。内容包含专项计划清单、专项计划总览、专项计划报送、专项库。 (2)专项计划调度
28		信用承诺服务	实现专项计划内项目调度任务的下发及调度信息的收集。内容包含专项调度任务、专项调度报送、谋划类项目调度填报、非谋划类项目调度填报。 (3)信用承诺服务 实现社会民生领域政府投资项目信用制，通过对项目信息的收集跟调度，构建履约机制，建立预警告示通知，保障社会民生领域政府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内容包含基础信息填写、系统分类、调度任务、履约警示。
29	问题督导子系统	问题清单管理	对项目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难点、堵点等问题进行数字化、指标化管理，形成解决预案，跟踪处理和督查督办，确保问题得到高效、妥善地处理和解决，保障投资项目顺利推进。 (1)问题清单管理
30		人员名录库	构建问题分类清单，支撑项目单位在提交问题时能够快速响应到问题解决单位，提升问题解决效率。内容包含问题分类管理、问题权限配置、问题甄别派发、问题处理履历、问题清单导出、问题层级管理。
31		问题填报	(2)人员名录库 建立各问题处理部门的对应人员情况，确保问题反馈及时，对应到人。内容包含项目人员信息、项目权限管理、项目主管单位名录库。
32		问题跟踪预警	(3)问题填报 实现问题的反馈上报，建立问题的反馈处理流程，支持灵活的预警规则配置。内容包含项目问题申报、项目问题办理、预警规则配置、项目问题办结后评。
33		问题总览	(4)问题跟踪预警 实现项目问题处理时效的跟踪预警，及时跟进问题处理情况，保障在规定时效内解决相关问题。内容包含预警规则设置、项目问题预警等级、协同监管配置、我的协同监管。
34		问题分类检索	(5)问题总览 实现问题的总体信息概览，便于管理人员全面的掌握各个项目的问题情况，跟踪处理。内容包含项目问题预警等级、项目处理进度、问题分布统计。
35		问题评价	(6)问题分类检索 用户在互联网端进行投资相关问题咨询时，通过窗口输入关键

36		投资问题和知识库管理	<p>字，系统根据关键字检索知识库内容，默认检索所有知识库内容，也可选择标签缩小范围检索，如“办事问题”、“政策问题”等。</p> <p>(7)问题评价 实现对问题处理情况的评价，反馈项目单位真实的意见信息，帮助相关部门提升服务质量。内容包含问题解决满意度评价、问题负责人评价、问题完整度评价。</p> <p>(8)投资问题知识库管理 将投资项目相关政策、新闻、办事指南和常见问题及答案等整理成问答知识并入库，供项目单位在线咨询、业务人员在知识运用时调用。内容包含投资知识分类管理、投资业务知识收集、投资知识管理、问答错误反馈、问题维护监控。</p>
37	智能分析子系统	综合查询与统计需求分析	<p>建设智能报表报告，实现投资数据自定义集中汇总展示，根据发改委各业务处室需求定制动态报表模板，支持发改业务报表多种数据格式导出、在线打印，减轻业务部门在报表报告整理上的工作难度。</p> <p>(1)综合查询与统计需求分析 根据业务情况实现按业务类型、阶段、时间等条件进行单条件查询、多条件查询和多维度统计分析，用适合的图形进行展示。内容包含项目综合查询、统计分析。</p> <p>(2)智能报表报告 建设智能化报表报告模块。建立智能监测报表报告功能，根据各部门业务需求，定制动态配置报表报告模板，实现投资数据自定义汇总展示，支持业务报表报告等多种数据格式的导出和在线打印，使工作人员从繁杂的报表统计数据中解脱出来。内容包含五年储备专题报表、未来三年专题报表、中央预算内年度计划申报专题报表、中央预算内年度计划下达专题报表、中央预算内年度计划调度专题报表、专项建设基金专题报表、审核各项目趋势情况专题报表、审核各项目分维度汇总专题报表、优化服务专题报表、投资项目智能报告、智能监测报表报告。</p>
38		智能报表报告	
39	大数据可视化分析子系统	大数据可视化分析	<p>基于全省投资项目信息，将数据图形化呈现，从省、市、区县等维度进行分析，为监管人员和领导展现直观全面的投资项目信息，从宏观全市总体到微观项目个体，一是便于总览全市项目进展，二是便于查看重点项目推进情况，三是便于项目问题跟踪督办，四是便于实时查看项目现场(现场监控视频查看)。内容包含中央预算内投资分析、地方资金分析、专项资金分析、投资改革分析、综合分析、投资项目经济效益看板、项目管理看板、可视化调度、领导服务专区、项目审批监管看板、项目综合管理看板、投资综合分析与展示、项目总览页、政府投资项目专题、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题、省重大重点项目计划专题、项目全生命周期档案、省重点项目可视化现场调度、民间资本推荐项目专题、补短板项目专题、领导牵头项目专题、统计局数据总量对比、财政拨付资金进度对比、地方专项债项目专题、全省产业链数据对比、项目办理分析专题、事项办理分析专题、政府投资精细化管理专题。</p>
40	移动应用	项目主管部门应用	充分运用移动互联技术，打造微信平台专题服务应用，实现三类业务功能：
41		项目单位应用	<p>一是为项目单位提供系统运维服务，发布系统使用指引、常见问题答疑，加强技术支撑工作，提升用户使用体验。</p> <p>二是发改用户提供业务移动端办理、项目数据查询，支持微信</p>

42		业务咨询	端填报项目调度，上传项目信息进度图片和视频功能，实现为项目可视化精准调度提供支持。
43		法律法规	三是为政府领导打造专题服务，基于地理信息位置实现投资项目现场视频监控、可视化分析展示、宏观经济监测分析等发展改革委核心工作随时掌握。领导可通过手机端对项目进行批示。内容包含项目主管部门应用、项目单位应用、业务咨询、法律法规。
44	民间资本推介子系统	民间资本推介信息	根据中央发布的《关于建立向民间资本推介重点领域项目长效机制的通知》的文件，系统增加民间资本推介项目功能，完成在平台互联网门户网站首页建立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子模块、依托平台建立吸引民间资本投资重点领域项目储备库和依托平台开展已推介项目调度工作等目标。系统提供“向民间资本推介重点领域项目”申报功能，项目申报人可在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项目申报。内容包含民间资本推介信息、民间资本推介重点领域项目信息、已完成吸引民间资本重点领域项目信息、民间推介关联分析。
45		民间资本推介重点领域项目信息	
46		已完成吸引民间资本重点领域项目信息	
47		民间推介关联分析	
48	PPP 项目信息监测系统	PPP 项目申报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依托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立全国 PPP 项目信息监测服务平台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8〕1693 号）文要求，为进一步加强 PPP 项目管理和信息监测，依托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对 PPP 项目从申报到完工验收的全流程监管。内容包含 PPP 项目申报、PPP 项目管理、PPP 项目库、PPP 项目统计。
49		PPP 项目管理	
50		PPP 项目库	
51		PPP 项目统计	
52	咨询交流子系统	咨询留言	在互联网门户，提供平台的在线问答功能，通过汇总投资平台常见问题、政策法规、政策解读等信息，构建问答知识库，通过在线问答平台，为互联网端用户提供系统自动回复及在线客服服务。在政务网审批端，为咨询服务团队提供知识检索、在线辅助等功能。内容包含咨询留言、后台配置管理、服务满意度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53		后台配置管理	
54		服务满意度评价	
55		评价情况分析	
56	绿色项目库子系统	绿色项目信息	针对绿色环保、低碳节能等项目统一归入绿色项目，并实现包含绿色项目的申报，确认，和统计等相关功能，为国家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绿色经济提供投资项目信息支撑。内容包含绿色项目信息、绿色项目统计。
57		绿色项目统计	

58	数据处理服务	海南省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历史错误数据处理	<p>数据处理服务主要包括海南省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历史错误数据处理、省工改系统考核数据处理服务。</p> <p>(1)海南省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历史错误数据处理历史错误数据处理</p> <p>海南省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与国家系统对接，累积了数百万条历史错误数据，这些数据不断影响海南省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运行月报》中的排名，将对这些数据错误信息进行整理，整理出数据的具体解决方案，并根据方案逐条手动调整。</p> <p>常态化数据治理</p> <p>为保障后续投资项目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将对平台内的数据进行持续性和常态化的数据治理服务，派驻专业的数据治理人员对平台内历史和新增数据进行持续性的治理维护，以确保数据质量预计数量 100 万条。</p> <p>(2)省工改系统考核错误数据处理</p> <p>针对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累计申报的工改项目，超 16 万的投资事项办理进行数据错误梳理，分析存在的问题，建立长期有效的数据治理机制。</p>
59		省工改系统考核错误数据处理	
60	系统对接	/	<p>平台系统对接整体思路是依托于海南省大数据中台来实现数据对接。</p> <p>对接平台包括：与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对接、与国家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对接、与海南省大数据中台对接、与海南省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对接、与“信用海南”对接、与海口、三亚等市级平台的垂直对接应用、与海南省环评平台数据对接应用、与海南省统计系统数据对接应用、与海南省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对接、与省大数据海南省政务信息共享网站数据对接、与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对接、与海南省电子证照库对接、与海南国际投资单一窗口对接、与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对接、与各地市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对接、与海南省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系统对接。</p>
61	数据迁移	/	<p>本项目涉及到重构海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原平台经过过年的运行，已累计申报的 9.6 万投资项目及其涉及的近千万投资事项办理流程、结果和附件信息数据。将对现有的信息进行梳理，并与新平台数据库字段设计进行分析对比，建立有效的数据割接机制。</p>